

永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永政发〔2022〕96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七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

各功能区管委会，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文物的保护和管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相关规定，县政府同意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（县文物局）提出的第七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共13处，现予公布。

各地、各部门要坚持“保护第一、加强管理、挖掘价值、有效利用，让文物活起来”的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，尽快划定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，落实各项保护措施，妥善处理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关系，确保文物安全特别是文物消防安全，全面加强文物保护、管理和

利用工作，努力开创文物工作新局面。

附件：永嘉县第七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

永嘉县人民政府

2022年10月25日

附件

永嘉县第七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名单

(共 13 处)

序号	类型	名称	时代	地址
1	古遗址 (共计 1 处)	桥头殿前山窑址	宋-元	永嘉县桥头镇谷联村殿前山南坡
2	古建筑 (共计 9 处)	苍坡望兄亭	清	永嘉县岩头镇苍坡村
3		西岸村琵琶井	明	永嘉县岩头镇西岸村
4		枫林八房祠堂	明	永嘉县枫林镇枫三村八房路 8 号
5		枫林延龄公祠	清	永嘉县枫林镇枫五村念祖桥南侧
6		枫林黄桥	明	永嘉县枫林镇枫三村
7		屿北井群	宋	永嘉县岩坦镇屿北村
8		花坦乌府联芳牌楼	明	永嘉县沙头镇花坦社区花三村
9		李坑刘氏宗祠	清	永嘉县碧莲镇山坑汤店村李坑自然村村口
10		银泉三官亭	清	永嘉县大若岩镇银泉村村前溪前

序号	类型	名称	时代	地址
11	近现代重要史迹及 代表性建筑 (共计3处)	红军哨亭	1950年	永嘉县岩头镇红星社区五下村
12		大门台念祖桥	1914年	永嘉县枫林镇大门台村御史祠西侧
13		屿北武装起义纪念碑及亭	1985年	永嘉县岩坦镇屿北村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检察院，
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26日印发
